

**2023年度
苍溪县白驿镇人民政府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8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20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23
第四部分附件	29
附件1	29
附件2	45
第五部分附表	9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0
二、收入决算表	90
三、支出决算表	9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0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9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90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90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90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90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90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0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90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主要职能。

1. 党政综合与乡村振兴。负责文电、会务、宣传、机要、保密、档案、接待和后勤保障等机关正常运转和综合协调工作；负责印章管理、综合性文稿起草和公文审核、制发工作；负责拟订内部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调查研究、目标管理和内部督查，督促重点工作和领导批示的落实；负责拟订乡村振兴战略工作方案并牵头组织实施；承担人大、政协联络有关工作。

2. 党建工作。负责思想政治建设、基层组织建设、意识形态建设、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负责指导、监督、考核基层党建工作；负责统筹机关党建、村（社区）党建、“两新”组织党建、行业党建及其他隶属乡党委的党组织建设的互联互通工作；负责乡党代会的筹备召开和党代表选举等相关工作；负责指导村（社区）班子建设、党组织换届和阵地建设工作；负责党内统计、组织关系转接和党费的收缴管理工作；负责指导区域内党员的教育管理和发展工作，以及党内创先争优、表彰激励关怀等工作；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的机构编制、人事人才、老干部和关心下一代等工作；承担统战、台湾事务、侨务、民族宗教等工作。

3. 综合行政执法（应急管理、交通管理）。统筹负责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承担执法信息统计、综合研判、流转督办等

工作；负责集镇综合管理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承担建筑施工、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非煤矿山、工贸、市场监管等安全生产重点行业领域的宣传培训、隐患排查、监督管理、督促整改、上报处置等工作；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拟订各类应急预案，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组建基层应急救援队伍，定期开展培训和演练；负责统筹协调自然灾害、安全生产和公共卫生类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负责组织、协调和指导消防监督、水旱灾害、地质灾害和森林防灭火等工作；负责应急设备和物资储备、灾情核查上报和救灾款物的统筹发放工作；负责道路交通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拟订村镇建设规划并牵头组织实施；负责村容乡貌、道路建设、环境卫生、小区物业、老旧危楼、建筑施工企业等综合管理工作，做好重点项目的征地、拆迁、安置等工作；按规定负责辖区内的房屋及市政工程的质量、安全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市政基础设施和新农村聚居点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工作。

4. 社会事务。负责拟订社会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社会事务领域的管理工作，承担科技、教育、文化旅游体育、卫生健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民政、人民武装、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等相关行业的具体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的申报和组织开展工作；负责重大传染病及地方病防治的统筹、组织和协调等工作；负责人口生育政策的宣传和落实；负责城乡低保、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治、

医疗救助、残疾人事务等工作；指导养老服务工作，负责农村敬老院和特困供养机构的管理工作，以及特困人员认定、救助供养、权益保护等工作；负责儿童保障和未成年人保护、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帮扶、关爱工作以及养老服务；负责指导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开展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推动村（居）务公开工作和基层民主建设；负责殡葬改革推进工作和农村公益性墓地管理工作；负责行政区划边界管理，地名申报管理，门楼牌编制管理等工作；负责本区域国防教育、征兵和退役军人管理等工作，指导开展双拥创建和军民共建活动。

5. 经济发展（生态环境保护、项目管理）。负责宣传贯彻执行国家农业（畜牧、水产渔业）、林业发展和水利、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保护及经济发展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拟订本地区经济发展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优化产业结构，协调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协助做好辖区内重点经济建设和公共设施项目相关工作；负责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种养大户及新型经营主体等方面的规划、培育和管理工作；承担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农村宅基地的指导、管理和农村土地（农村宅基地）“三权分置”工作；承担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负责农民负担、村民“一事一议”筹资筹劳监督管理及强农惠农工作；负责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监管、检查、上报工作；负责采取有效措施，改善辖区生态环境质量；参与协助有关部门处

理突发生态环境事件，保障辖区生态环境安全；协调自然资源的整体保护、系统修复和综合治理工作；负责农业资源的开发利用、水利设施建设、扶贫移民等工作；负责促进和落实招商引资项目，承担经济合作有关工作；负责全乡重要项目编制、上报以及组织实施、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开展社会经济调查统计，参与重大国情国力普查和专项调查。

6. 社会治理（信访和群众工作）。负责拟订社会综合治理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面依法治乡工作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负责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及备案、清理工作；负责排查本地社会治理不稳定因素并提出稳控建议；负责专项维稳行动的开展和重大活动期间、节假日的维稳工作；负责基层平安建设有关工作；承担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协调工作，协助司法所、派出所、人民法院解决突出的社会治安和重大疑难纠纷问题；负责禁毒、反邪教有关工作；负责建设综合网格，完善网格管理制度机制并组织实施。负责畅通信访渠道，受理群众来信来访，维护信访人来访人的合法权益；负责承办直接受理的信访件和县级有关部门交办、转办信访件，向有关部门转办不属于职责范围的信访件；负责及时向领导报告重要信访情况，定期统计、分析来信来访反映的问题，提出合理建议；参与调查、协调处理有关重要信访事项；负责为来信来访人员提供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咨询，做好信访人员的思想疏导、矛盾化解工作；负责信访工作档案的规范管理。

7. 财务管理。负责编制本级政府预（决）算草案，向本级

人民代表大会做关于本级预（决）算草案的报告；组织本级预算的执行，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报告本级预算的执行情况；配合税务等征收部门抓好日常税收及非税收入征缴；负责本级财政资金收支管理及行政事业单位会计核算工作；负责各项强农惠农资金的审核、拨付、使用、公开等管理；负责财政性资金绩效管理；负责国有资产、政府性债务管理；负责本级财政和村级财务的培训、指导和监督工作；负责农村集体资产和农村财务管理、指导和监督；负责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审计工作；负责对财政财务收支、经济管理和绩效情况、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情况进行内部审计监督。

8. 便民服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医疗保障服务、退役军人服务）。负责便民服务中心制度建设并组织实施；负责便民服务平台规范化建设及日常运行管理；负责依法下放的行政许可、公共服务等便民服务事项的进驻、受理、办理和公开等工作；负责窗口工作人员的管理、培训和考核工作；负责受理便民服务来访、投诉工作；负责指导便民服务分中心及村（社区）便民服务代办站工作；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医疗保障、退役军人等各类政务和便民服务工作。

9. 农业综合服务（农产品质量安全服务、畜牧兽医服务、林业、水利、乡猕猴桃产业发展服务）。负责农业、畜牧、渔业、林业、水利、产业发展等综合服务工作；承担农经、农业技术培训推广、新型农用机械推广、农产品质量安全、农业公共信息和

农业技术宣传教育、农业设施管理维护、植物病虫害和动物疫病防治、屠宰检疫、林业资源和野生动植物保护、林木采伐、森林病虫害处置、森林防灭火、小型水利工程和病害水库整治、水资源保护和利用、水土保持的预防和水土流失的治理、防汛抗旱等各类涉农事务与服务工作；负责协调落实辖区猕猴桃、雪梨、中药材、健康养殖等特色产业发展品种选育、技术指导和品牌保护等工作；负责农村产权交易有关事务性工作。

10. 乡村建设和文化旅游服务。负责乡村振兴战略、新村建设等事务工作；负责乡村基础设施建设、运行与维护等工作；负责辖区内道路建设事务工作；负责教育、科技、思想宣传教育、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等服务工作；负责乡村文化旅游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等服务工作。

11. 农民工服务（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负责农民工服务平台的管理，承担农民工信息的收集、录入、统计上报工作；负责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宣传、农民工技能培训和返乡就业创业工作；协助做好农民工维权、法律援助、劳动保障、社会生活等工作；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维稳等相关事务工作，协助做好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

（二）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聚焦高质量发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优化机制，集体经济再壮大。投资500万元集会议、培训、电商、餐饮、民宿一体的岫云村青年创业中心建成投入使用。总

投资1,960万元的岫云村食品加工厂已全面建设完成并通过验收投入使用，逐步实现了岫云村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岫云、马桑等村实现集体经济收入15万元。

优育品种，农业产业持续稳。始终牢记粮食安全是国之大者，全力以赴整治撂荒地，抓好粮食生产，全镇优质粮食面积达42520亩，粮食总产17150吨。

优化布局，乡村振兴后劲足。“产业定位+以点带面+产业融合”多点发力，通过优质粮油、特色水果、水产养殖、休闲旅游等内容将全镇划分为5大产业片区，连片发展优势特色产业1.5万亩，建成有机脆桃、生态鳖、红心猕猴桃、金秋砂糖橘等特色产业。

（2）强化改善民生，提升群众幸福指数

及时化解群众急难问题。全力以赴抓好高速拆迁工作。投资565万元白驿自来水厂改扩建工程基本完工。投资58.2万元的岫云村、金龙泉村、康泉村道路安防设施建设项目投入使用。谯坝村、青凤村611户厕所革命项目实施完成，有效改善人居环境。

扎实提升产业设施基础。天星、李子、金龙泉三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竣工投产；总投资700万元的谯坝村、康泉村小流域治理项目启动实施；总投资50万元下坊坪村重点基础设施补短项目完成镇级验收；投资200万元岫云村革命老区建设项目大幅完善岫云村基础设施建设，现已基本完工；总投资10万元红星村县级乡村振兴示范项目建成使用。

切实保障社会事业发展。2023年新增农村低保106户295人，特困人员4户4人；按月为357名残疾人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为311名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完成16名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办理，24名困难退役军人申请关爱帮扶专项资金。

（3）守牢安全底线，社会治理和谐稳定

主动领责，基层治理成果丰。以网格为抓手、防范化解矛盾为着力点，用好用活“一站式”矛调中心，严格落实领导接访下访信访包案责任制，依法打击诬告诽谤、造谣传谣、缠访闹访、网络炒作等违法行为。

严格履责，安全防范成效显。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和“三管三必须”工作责任制，制定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清单，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

二、机构设置

苍溪县白驿镇人民政府部门属于一级预算单位，下属预算单位1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纳入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苍溪县白驿镇人民政府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809.31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233.46万元，下降11.4%。主要变动原因是2023年项目资金减少、人员增减变动等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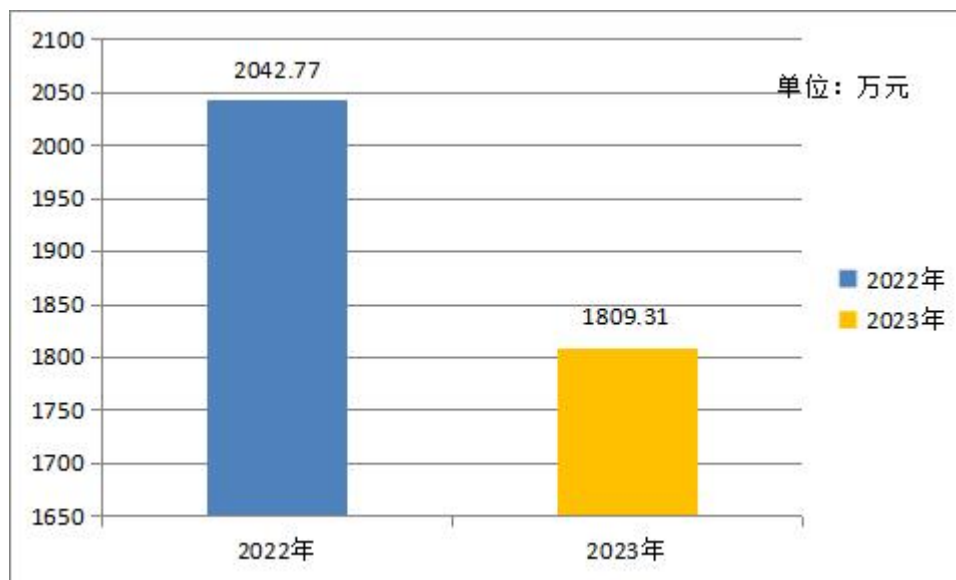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年收入合计1,809.3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73.88万元，占98%；其他收入35.43万元，占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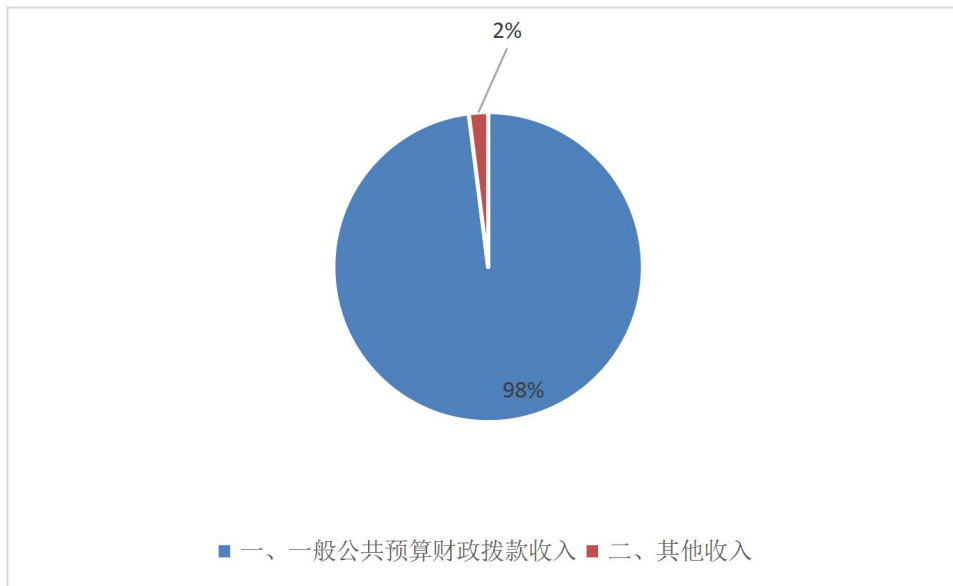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年支出合计1,793.1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88.84万元，占49.6%；项目支出904.35万元，占5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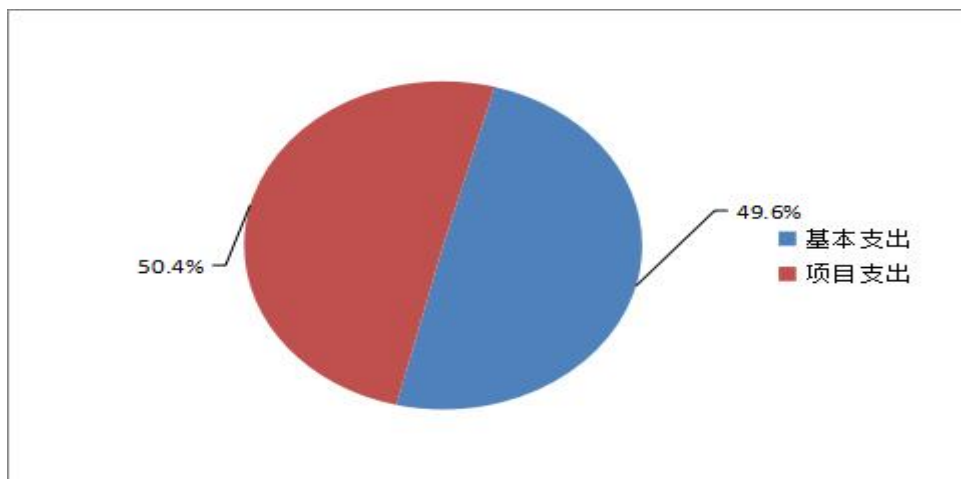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773.88万元。与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13.82万元，下降6%。主要变动原因是2023年项目资金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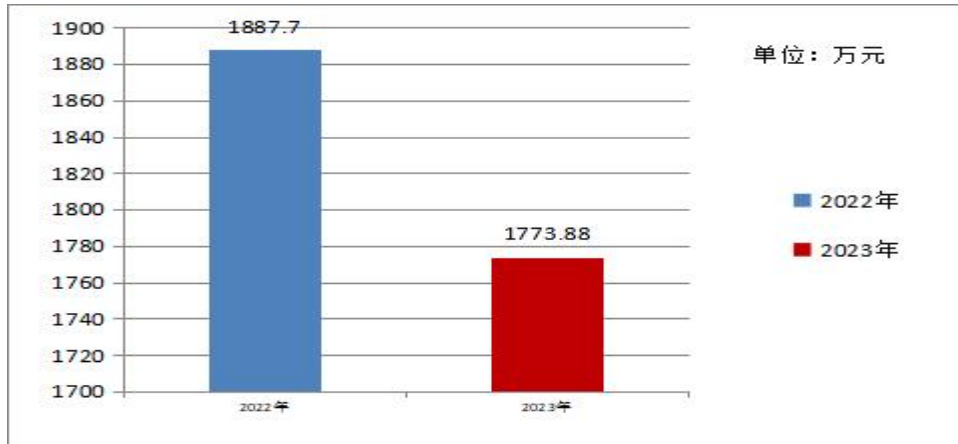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73.8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9%。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13.82万元，下降6%。主要变动原因是2023年项目资金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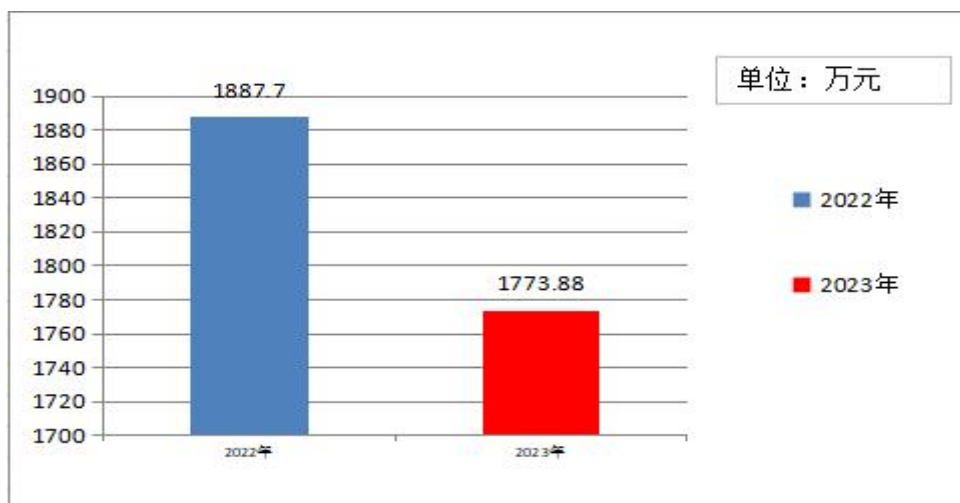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73.8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30.15万元，占35.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88.82万元，占10.6%；卫生健康支出29.69万元，占1.7%；节能环保支出1.8万元，占0.1%；农林水支出855.01万元，占48.2%；商业服务业等支出1.99万元，占0.1%；住房保障支出66.42万元，占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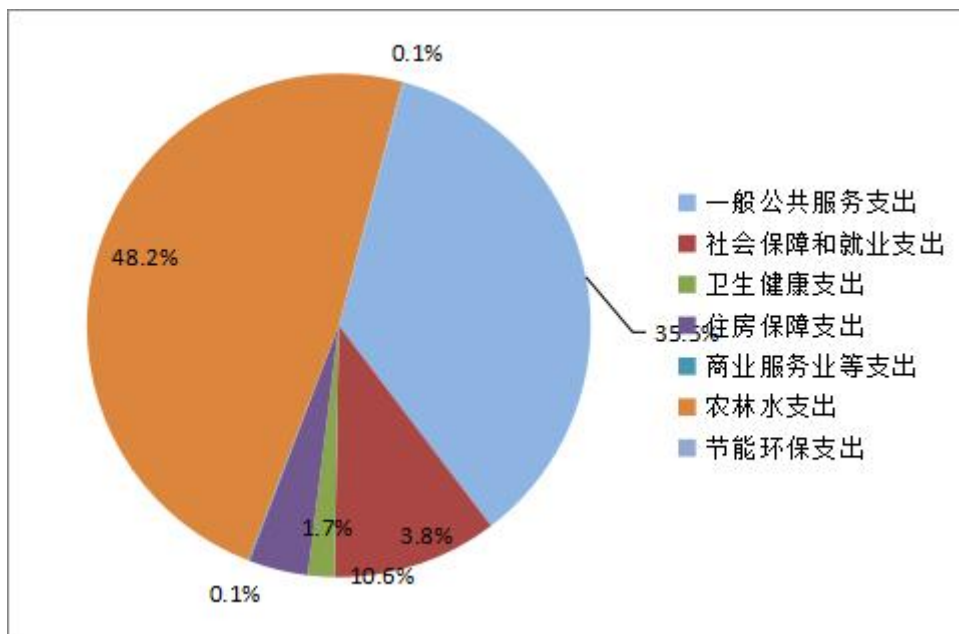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全年预算数为2,391.5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773.8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74.2%。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全年预算为506.53万元，支出决算

为503.2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9.4%。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绩效考核奖励待考核结果确定后支付。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全年预算为154.52万元，支出决算为89.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57.7%。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支出未及时形成资料，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全年预算为38.86万元，支出决算为33.2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85.5%。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绩效考核奖励待考核结果确定后支付。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全年预算为4.59万元，支出决算为4.5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全年预算为3.91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未及时形成资料，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全年预算为3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未及时形成资料，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全年预算为83.14万元，支出决算为83.1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全年预算为3.5万元，支出决算为2.7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78.3%。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支出未及时形成资料，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全年预算为23.37万元，支出决算为23.3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全年预算为29.01万元，支出决算为29.0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全年预算为2万元，支出决算为0.9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49%。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支出未及时形成资料，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万元，支出决算为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全年预算为0.98万元，支出决算为0.98万元，

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4万元，支出决算为1.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9.5万元，支出决算为15.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8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支出未及时形成资料，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全年预算为1万元，支出决算为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全年预算为29.6万元，支出决算为29.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未及时形成资料，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2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未及时形成资料，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支出。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全年预算为29.69万元，支出决算为29.6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21.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项）：全年预算为1.8万元，支出决算为1.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22.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全年预算为186.07万元，支出决算为173.1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3%。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绩效考核奖励待考核结果确定后支付。

2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全年预算为12万元，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25%。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支出未及时形成资料，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支出。

24.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全年预算为279.67万元，支出决算为114.6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41%。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支出未及时形成资料，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支出。

25.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全年预算为247.6万元，支出决算为234.9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4.9%。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支出未及时形成资料，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支出。

26.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全年预算为20万元,支出决算为19.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9%。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支出未及时形成资料,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支出。

27.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全年预算为398.76万元,支出决算为309.4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77.6%。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支出未及时形成资料,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支出。

28.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物质事务(款)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65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未及时形成资料,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支出。

29.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99万元,支出决算为1.9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30.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全年预算为44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未及时形成资料,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支出。

3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全年预算为66.42万元,支出决算为66.4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3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救灾补助(项):全年预算为15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未及时形成资料,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支出。

33.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全年预算为4.6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未及时形成资料,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88.8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813.8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14.64万元、津贴补贴101.56万元、奖金219.95万元、绩效工资73.0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83.14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29.69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5.05万元、住房公积金66.42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2.42万元、生活补助7.39万元、奖励金0.01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0.5万元。

公用经费75.0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5.02万元、印刷费1.34万元、水费2万元、电费2.5万元、邮电费5.53万元、差旅费25.1万元、公务接待费4.8万元、专用材料费3.36万元、工会经费5.56万元、其他交通费19.8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4.8万元，支出决算为4.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预算。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预算。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4.8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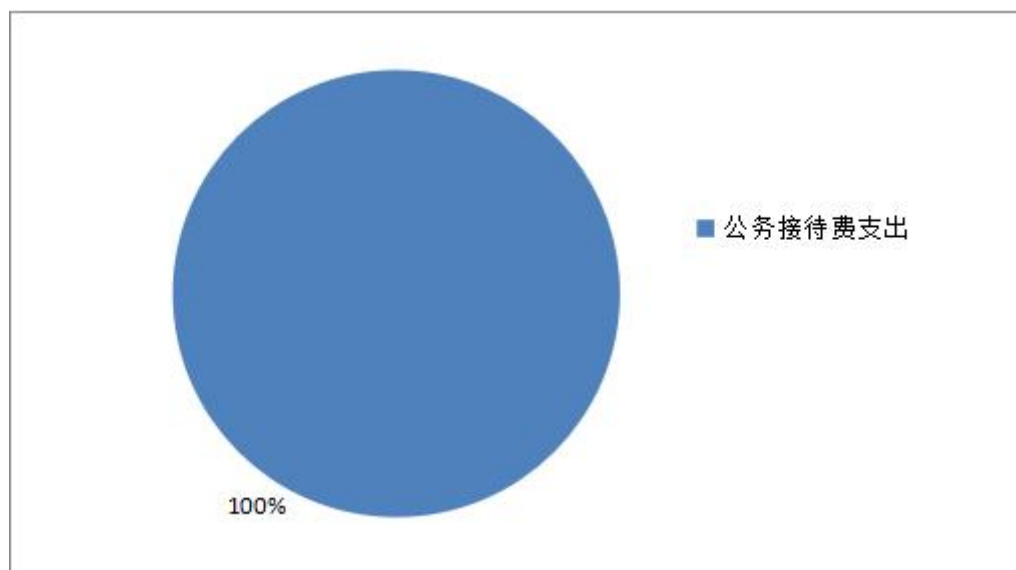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较2022年度决算数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较2022年度决算数无变化。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小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其他车型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小型客车0辆、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3辆、其他车型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4.8万元，支出决算为4.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与2022年度持平，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国内公务接待160批次800人次，共计支出4.8万元，具体内容包括：省、市县领导来镇检查指导、考察调研以及学习交流等服务保障。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苍溪县白驿镇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5.01万元，比2022年度减少6.96万元，下降8.5%。主要原因是打造节约型政府，开展厉行节约活动，财力保障纳入项目支出统计。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苍溪县白驿镇人民政府未发生政府采购支出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苍溪县白驿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项目等31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31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5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苍溪县白驿镇人民政府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白驿镇2023年度县级乡村振兴先进乡镇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苍溪县白驿镇人民政府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目标任务

明确，较好地完成了2022年度主要工作目标及重点工作任务，取得了较好的整体效益；白驿镇2023年度县级乡村振兴先进乡镇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绩效目标设定合理、内容完整立项依据充分、决策程序到位；项目资金管理到位；财务核算清晰准确；项目管理、招投标、合同等各项管理制度有效执行；检查验收程序规范到位；项目档案资料基本完整，项目预期目标圆满实现。其余项目具体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组织部等县级部门拨的经费35.43万元。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施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施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指财政对符合条件人员就业后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的补贴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

贴（项）：指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项）：指按规定确定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其他优抚（项）：指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包括向优抚对象发放的价格临时补贴等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项）：指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指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支出（项）：指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指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特困人员救助支出（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指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指开展拥军优属活动的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项）：指用于社保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八、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项）：指政府在垃圾、医疗废物、危险废物及工业废弃物处置处理等方面的支出，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监管及淘汰处置支出等。

二十九、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指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指用于耕地质量保护、草原草地利用，渔业水域资源环境保护，农业品种改良提升，以及农业生物资源调研收集、鉴定评价、保护利用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指农村欠发达地区乡村道路、住房、基本农田、水利设施、人畜饮水、生态环境保护等生产生活条件改善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指用于农村欠发达地区发展种植业、养殖业、畜

牧业、农副产品加工、林果的建设等生产发展项目以及相关技术推广方面的项目支出。

三十三、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三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商业流通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六、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十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十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十、“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附件

附件1

2023年苍溪县白驿镇人民政府 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白驿镇设下列党政综合办事机构7个：党政综合与乡村振兴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治理工作办公室、财政所（审计站）。白驿镇设4个公益一类直属事业单位：便民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村建设和文化旅游服务中心、农民工服务中心，实行“收支统管，全额保障”的预算管理办法。

（二）机构职能。

1. 党政综合与乡村振兴。负责文电、会务、宣传、机要、保密、档案、接待和后勤保障等机关正常运转和综合协调工作；负责印章管理、综合性文稿起草和公文审核、制发工作；负责拟订内部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调查研究、目标管理和内部督查，督促重点工作和领导批示的落实；负责拟订乡村振兴战略工作方案并牵头组织实施；承担人大、政协联络有关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2. 党建工作。负责思想政治建设、基层组织建设、意识形态建设、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负责指导、监督、考核基层党建工作；负责统筹机关党建、村（社区）党建、“两新”组织党建、行业党建及其他隶属乡党委的党组织建设的互联互通工作；负责乡党代会的筹备召开和党代表选举等相关工作；负责指导村（社区）班子建设、党组织换届和阵地建设工作；负责党内统计、组织关系转接和党费的收缴管理工作；负责指导区域内党员的教育管理和发展工作，以及党内创先争优、表彰激励关怀等工作；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的机构编制、人事人才、老干部和关心下一代等工作；承担统战、台湾事务、侨务、民族宗教等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3. 综合行政执法（应急管理、交通管理）。统筹负责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承担执法信息统计、综合研判、流转督办等工作；负责集镇综合管理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承担建筑施工、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非煤矿山、工贸、市场监管等安全生产重点行业领域的宣传培训、隐患排查、监督管理、督促整改、上报处置等工作；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拟订各类应急预案，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组建基层应急救援队伍，定期开展培训和演练；负责统筹协调自然灾害、安全生产和公共卫生类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负责组织、协调和指导消防监督、水旱灾害、地质灾害和森林防灭火等工作；负责应急设备和物资储备、灾情核查上报和救灾款物的统筹发放工作；负责道路

交通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拟订村镇建设规划并牵头组织实施；负责村容乡貌、道路建设、环境卫生、小区物业、老旧危楼、建筑施工企业等综合管理工作，做好重点项目的征地、拆迁、安置等工作；按规定负责辖区内的房屋及市政工程的质量、安全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市政基础设施和新农村聚居点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4. 社会事务。负责拟订社会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社会事务领域的管理工作，承担科技、教育、文化旅游体育、卫生健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民政、人民武装、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等相关行业的具体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的申报和组织开展工作；负责重大传染病及地方病防治的统筹、组织和协调等工作；负责人口生育政策的宣传和落实；负责城乡低保、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治、医疗救助、残疾人事务等工作；指导养老服务工作，负责农村敬老院和特困供养机构的管理工作，以及特困人员认定、救助供养、权益保护等工作；负责儿童保障和未成年人保护、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帮扶、关爱工作以及养老服务；负责指导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开展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推动村（居）务公开工作和基层民主建设；负责殡葬改革推进工作和农村公益性墓地管理工作；负责行政区划边界管理，地名申报管理，门楼牌编制管理等工作；负责本区域国防教育、征兵和退役军人

管理等工作，指导开展双拥创建和军民共建活动；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5. 经济发展（生态环境保护、项目管理）。负责宣传贯彻执行国家农业（畜牧、水产渔业）、林业发展和水利、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保护及经济发展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拟订本地区经济发展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优化产业结构，协调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协助做好辖区内重点经济建设和公共设施项目相关工作；负责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种养大户及新型经营主体等方面的规划、培育和管理工作；承担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农村宅基地的指导、管理和农村土地（农村宅基地）“三权分置”工作；承担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负责农民负担、村民“一事一议”筹资筹劳监督管理及强农惠农工作；负责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监管、检查、上报工作；负责采取有效措施，改善辖区生态环境质量；参与协助有关部门处理突发生态环境事件，保障辖区生态环境安全；协调自然资源的整体保护、系统修复和综合治理工作；负责农业资源的开发利用、水利设施建设、扶贫移民等工作；负责促进和落实招商引资项目，承担经济合作有关工作；负责全乡重要项目编制、上报以及组织实施、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开展社会经济调查统计，参与重大国情国力普查和专项调查；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6. 社会治理（信访和群众工作）。负责拟订社会综合治理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面依法治乡工作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负责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及备案、清理工作；负责排查本地社会治理不稳定因素并提出稳控建议；负责专项维稳行动的开展和重大活动期间、节假日的维稳工作；负责基层平安建设有关工作；承担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协调工作，协助司法所、派出所、人民法院解决突出的社会治安和重大疑难纠纷问题；负责禁毒、反邪教有关工作；负责建设综合网格，完善网格管理制度机制并组织实施。负责畅通信访渠道，受理群众来信来访，维护信访人来访人的合法权益；负责承办直接受理的信访件和县级有关部门交办、转办信访件，向有关部门转办不属于职责范围的信访件；负责及时向领导报告重要信访情况，定期统计、分析来信来访反映的问题，提出合理建议；参与调查、协调处理有关重要信访事项；负责为来信来访人员提供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咨询，做好信访人员的思想疏导、矛盾化解工作；负责信访工作档案的规范管理；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7. 财政所（审计站）。负责编制本级政府预（决）算草案，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做关于本级预（决）算草案的报告；组织本级预算的执行，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报告本级预算的执行情况；配合税务等征收部门抓好日常税收及非税收入征缴；负责本级财政资金收支管理及行政事业单位会计核算工作；负责各项强农惠农资金的审核、拨付、使用、公开等管理；负责财政性资金绩效管理；负责国有资产、政府性债务管理；负责本级财政和村级财务的培训、指导和监督工作；负责农村集体资产和农村财务管理、

指导和监督；负责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审计工作；负责对财政财务收支、经济管理和绩效情况、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情况等进行内部审计监督；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公益一类直属事业单位：

1. 便民服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医疗保障服务、退役军人服务）

负责便民服务中心制度建设并组织实施；负责便民服务平台规范化建设及日常运行管理；负责依法下放的行政许可、公共服务等便民服务事项的进驻、受理、办理和公开等工作；负责窗口工作人员的管理、培训和考核工作；负责受理便民服务来访、投诉工作；负责指导便民服务分中心及村（社区）便民服务代办站工作；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医疗保障、退役军人等各类政务和便民服务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2. 农业综合服务（农产品质量安全服务、畜牧兽医、林业、水利、猕猴桃产业发展服务）

负责农业、畜牧、渔业、林业、水利、产业发展等综合服务工作；承担农经、农业技术培训推广、新型农用机械推广、农产品质量安全、农业公共信息和农业技术宣传教育、农业设施管理维护、植物病虫害和动物疫病防治、屠宰检疫、林业资源和野生动植物保护、林木采伐、森林病虫害处置、森林防灭火、小型水利工程和病害水库整治、水资源保护和利用、水土保持的预防和

水土流失的治理、防汛抗旱等各类涉农事务与服务工作；负责协调落实辖区猕猴桃、雪梨、中药材、健康养殖等特色产业发展品种选育、技术指导和品牌保护等工作；负责农村产权交易有关事务性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3. 乡村建设和文化旅游服务

负责乡村振兴战略、新村建设等事务工作；负责乡村基础设施建设、运行与维护等工作；负责辖区内道路建设事务工作；负责教育、科技、思想教育宣传、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等服务工作；负责乡村文化旅游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等服务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4. 农民工服务（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负责农民工服务平台的管理，承担农民工信息的收集、录入、统计上报工作；负责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宣传、农民工技能培训和返乡就业创业工作；协助做好农民工维权、法律援助、劳动保障、社会生活等工作；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维稳等相关事务工作，协助做好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人员概况。

政府有独立核算的机构1个，公务员在职人员28人、事业在职人员26人（含工勤1人），“西部志愿者”2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

2023年度年初预算收入1,967.02万元；决算报表收入1,809.31万元，其中：本年财政拨款数1,773.88万元，其他收入35.43万元。

（二）支出情况。

2023年度年初预算支出1,408.89万元；决算报表支出1,793.1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88.84万元，占总额的49.57%（其中：人员经费813.84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1.56%，日常公用经费7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44%。）；项目支出904.34万元，占总额的50.43%。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年末结转结余16.13万元。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 履职效能。

（1）聚焦高质量发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优化机制，集体经济再壮大。投资500万元集会议、培训、电商、餐饮、民宿一体的岫云村青年创业中心建成投入使用。总投资1,960万元的岫云村食品加工厂已全面建设完成并通过验收投入使用，逐步实现了岫云村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岫云、马桑等村实现集体经济收入15万元。

优育品种，农业产业持续稳。始终牢记粮食安全是国之大事，全力以赴整治撂荒地，抓好粮食生产，全镇优质粮食面积达42520

亩，粮食总产17150吨。

优化布局，乡村振兴后劲足。“产业定位+以点带面+产业融合”多点发力，通过优质粮油、特色水果、水产养殖、休闲旅游等内容将全镇划分为5大产业片区，连片发展优势特色产业1.5万亩，建成有机脆桃、生态鳖、红心猕猴桃、金秋砂糖橘等特色产业。

（2）强化改善民生，提升群众幸福指数

及时化解群众急难问题。全力以赴抓好高速拆迁工作。投资565万元白驿自来水厂改扩建工程基本完工。投资58.2万元的岫云村、金龙泉村、康泉村道路安防设施建设项目投入使用。譙坝村、青凤村611户厕所革命项目实施完成，有效改善人居环境。

扎实提升产业设施基础。天星、李子、金龙泉三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竣工投产；总投资700万元的譙坝村、康泉村小流域治理项目启动实施；总投资50万元下坊坪村重点基础设施补短项目完成镇级验收；投资200万元岫云村革命老区建设项目大幅完善岫云村基础设施建设，现已基本完工；总投资10万元红星村县级乡村振兴示范项目建成使用。

切实保障社会事业发展。2023年新增农村低保106户295人，特困人员4户4人；按月为357名残疾人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为311名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完成16名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办理，24名困难退役军人申请关爱帮扶专项资金。

（3）守牢安全底线，社会治理和谐稳定

主动领责，基层治理成果丰。以网格为抓手、防范化解矛盾

为着力点，用好用活“一站式”矛调中心，严格落实领导接访下访信访包案责任制，依法打击诬告诽谤、造谣传谣、缠访闹访、网络炒作等违法行为。

严格履责，安全防范成效显。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和“三管三必须”工作责任制，制定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清单，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

2. 预算管理。

（1）预算编制质量

严格按《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上级要求编制年初部门预算，年初预算编制中注重数据的收集、整理、分析，结合上年度支出及综合各部门意见，确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准确性、合理性。

（2）单位收入统筹

我单位全年无自有收入。

（3）支出执行进度

1-12月全年预算数2,443.81万元，完成支出1,793.18万元，占全年预算数73.38%，无预警支出及违规支出。未支出数650.63万元，主要为项目资金，不计入年终结余，2024年重新安排预算。

（4）预算年终结余

2023年全年决算收入1,809.31万元，决算支出1,793.18万元，年终结余16.13万元。

（5）严控一般性支出

2023年严格控制支出。三公经费中公务接待费预计实现支出4.8万元，与2022年持平，支出占预算控制数4.8万元的100%；公用经费能够基本保障政府日常正常运行，当年人员变动和工资调标都已纳入预算调整项目，能够保障正常费用开支。

3. 财务管理。

（1）财务管理制度

全镇认真执行财经纪律的有关规定，非税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不存在超预算或者无预算安排支出，虚列支出、转嫁支出、转移或者套取预算资金，未超标准、超范围列支“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和差旅费，不存在滥发工资、奖金、补贴等问题；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制度。

严格按照预算管理制度和财务会计制度编制决算，决算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并及时上报，不存在决算报表数据与财务账不一致等问题，并按规定公开部门决算，不存在决算公开数与决算报表数或财务账不一致等问题。

（2）财务岗位设置

我单位财政岗位设置合理，财政所共计4人，其中所长1人、机关会计1人、村财会计1人、出纳1人，相关工作人员岗位清晰，职责明确，权限清楚，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内部控制制度，落实不相容岗位分离。

（3）资金使用规范进行绩效分析。

我单位资金使用合理合法合规，严格按照预算科目使用资金，做到资金不乱用不多用不挪用，确保不跨科目使用资金，不支出预算资金项目，确保资金使用规范。

4. 资产管理。

严格落实资产管护责任，做到资产采购、资产保管、资产使用等全流程清晰，单位无闲置资产，所有资产特别是房屋资产等均通过内部挖潜等方式得到合理利用，确保资产有使用、有监管、不流失。

5. 采购管理。

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执行。

(二)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延续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49个，涉及预算总金额1,148.87万元，1—12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95.93%，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10%的项目共计4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11个，涉及预算总金额283.76万元，1—12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89.31%，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10%的项目共计3个。

1. 项目决策。

本年度项目决策过程严格遵循了公开透明、科学合理、合规合法的原则。我们充分吸纳了内外部专家、利益相关者的意见和建议，进行了详尽的风险评估和成本效益分析，确保了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同时，所有决策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导向

及部门内部规章制度要求。

在项目入库环节，我们建立了严格的筛选机制和优先级排序规则。通过综合评估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及资源匹配程度，我们确保了入库项目的质量和效益。同时，我们还加强了对入库项目的动态管理，及时调整优化项目组合，以适应外部环境变化和部门发展需求。

2. 项目执行。

在资金执行方面，我们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制度，确保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和效率性。通过加强预算控制、优化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等措施，我们实现了资金与项目进度的高度匹配。同时，我们还加大了财务监督和审计力度，确保了资金使用的透明度和安全性。

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我们密切关注市场动态和外部环境变化，及时调整项目实施方案和资源配置计划。通过灵活应对挑战、有效管理风险等措施，我们确保了项目的顺利推进和目标的顺利实现。同时，我们还建立了完善的变更管理机制和审批流程，确保了项目调整的合规性和有效性。

3. 目标实现。

通过综合评估各项目目标的完成度和成果展示情况，我们发现所有项目均达到了预定的目标要求。无论是业务发展指标、技术创新成果还是服务提升效果等方面均取得了显著进展和突破。

从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两个方面来看本年度的预算项目均

取得了显著的成效。经济效益方面我们实现了成本节约和收入增长的双赢局面；社会效益方面我们推动了行业的进步和发展提升了社会影响力。同时我们还注重项目的可持续性发展努力为后续项目提供有益的经验 and 启示。

（三）重点领域绩效分析。

本年度不涉及国有资本、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债券资金、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等重点领域。

（四）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在部门绩效结果的运用上，我们注重内部应用的深度与广度，同时确保信息的公开透明以及整改反馈的及时有效。首先，内部应用方面，我们深入分析绩效数据，将成果转化为实际行动，通过对项目、团队及个人的绩效数据进行对比分析，我们能够清晰地看到哪些领域是高效的、哪些是需要加强的。基于此，我们调整了下一年的预算分配方案，加大了对高效项目的支持力度，同时削减了低效项目的投入，确保资源得到最合理地配置和利用。同时，将绩效优秀案例作为内部培训教材，提升团队整体能力。

信息公开情况方面，我们通过线上线下多渠道全方位，全面、客观地公布绩效结果，包括绩效目标编制、绩效监控、绩效自评等。这种透明度不仅增强了社会的信任感，也促进了自我反思与相互学习，也为组织的持续改进和创新注入了新的活力。

最后，在整改反馈环节，我们建立了快速响应机制。针对绩效不佳的领域，立即组织分析原因，制定针对性整改措施，并设

定明确的改进时间表。同时，设立反馈渠道，收集多方面对整改方案提出的意见，确保整改措施的有效性与可行性。通过这一系列举措，不断推动部门绩效的持续改进与提升。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经过全面而细致的评估，本部门在本次绩效评价中取得了优异的成绩，自评得分为满分100分。苍溪县白驿镇人民政府绩效目标设定符合镇人民政府确定的工作重点，目标任务明确，较好地完成了2023年主要工作目标及重点工作任务，取得了较好的整体效益。白驿镇人民政府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完成结果、信息公开等方面基本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二）存在问题。

2023年，我单位按上级部门的要求，扎实有效、积极稳妥推进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取得了阶段性的成效，但仍存在一些问题需要解决，还有不足之处需要完善。一是部门不重视绩效工作，绩效理念还未牢固树立，绩效评价的公信力和权威性有待提高；二是绩效运行监控力度不强，对偏离绩效目标的项目，和预算执行进度较慢项目因客观原因未及时实施整改纠偏。

（三）改进建议。

1. 继续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宣传。加大宣传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目标任务、主要内容等方面，强化部门主体责任，从重资金投入转向重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管全过程

的绩效管理。

2. 强化项目资金的监督管理，确保资金使用有规可依，有规必依。相关部门应根据设立的各项资金结合上级文件制定适合本部门各项资金具体的管理办法，财政绩效管理部门和法规部门应共同对下级部门制定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进行审查，确保相关部门制定的管理办法适应相应项目资金规范管理的实际需要。为使各项目在限定条件下，实现其目标和效果，相关部门应制定项目管理办法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管理范围、项目采购管理、项目时间管理（进度）、项目成本管理、项目质量管理、项目风险管理等。其中项目采购管理应严格控制在《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下。

附件2

2023年苍溪县白驿镇2023年度县级乡村振兴 先进乡镇项目专项预算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白驿镇2023年度县级乡村振兴先进乡镇项目用于白驿社区新建提灌站1座，维修提灌站2座，新建水渠150米；岫云村新建防旱池3口。促农增收，提高群众对于乡村振兴的获得感、认同感。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依据国家财务政策制定，明确了资金的具体使用范围与标准。项目实施目的在于改善饮水和出行问题，进一步促农增收，提高群众对于乡村振兴的获得感、认同感。主要工作任务包括白驿社区新建提灌站1座，维修提灌站2座，新建水渠150米；岫云村新建防旱池3口。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安排资金30万元，实际到位30万元。资金分配遵循“科学规划、精准投放、注重实效”的原则，综合考虑项目的技术含量、实施难度、社会效益及区域发展需求。资金分配方案已通过主管部门审批，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与高效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预期效益，经综合分析及仔细研判，设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成本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一级指标，并根据实际情况设置二级、三级指标，确保项目实施内容全覆盖、项目效益全覆盖。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本次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旨在全面评估项目实施效果，检验预算资金使用成效，总结经验教训，为农业领域未来的项目管理与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一是项目支出预算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二是保证项目支出实施的相关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三是项目支出实施社会满意度情况。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不抽取点位，对项目实施内容进行全覆盖检查，确保评价结果的全面性。

（四）评价方法。

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主要由项目分管牵头，财政所、项目办、项目主管部门各自抽派人员组成，其中项目分管领导负责牵头绩效评价

工作，财政所人员负责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评价，项目办及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建设内容等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方面：项目设立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6分。

规划论证方面：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得6分。

资金投向方面：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6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方面：项目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后期管护制度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得2分。

分配管理方面：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

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10分。

绩效监管方面：项目严格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主管部门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经常性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6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方面：资金使用率100%，得3分。

资金使用方面：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6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方面：项目圆满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得6分。

完成时效方面：项目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得3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基础设施。

项目验收方面：项目完工后严格按标准按流程验收，验收组成员组成合理，验收资金完善规范，验收结果合格，得10分。

功能实现方面：项目建成后，按照绩效目标圆满完成经济社会等效益指标，功能全部实现，得10分。

后续管护方面：项目后续管护机制完善，资产所有人落实专人管护维护，确保项目持久发挥效益，得10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个性指标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合理设置，圆满完成预设指标。得分16分。

四、评价结论

本次项目绩效自评以科学、客观、全面的原则进行，通过详细的数据分析与实地调研，综合评估了项目在预算执行、目标达成、社会效益及经济效益等多维度的表现。评价总分为100分，表明项目整体执行情况优良，达到了预期目标的要求。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2023年苍溪县岫云园区白驿镇特色产业 基地提升改造项目专项预算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岫云园区白驿镇特色产业基地提升改造项目用于新建特色农业产业基地，改土建设，优质种苗，土壤配肥改造，架杆架线，标改山坪塘等，加快该园区农业和经济发展，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极大地提高经济和社会效益。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依据国家财务政策制定，明确了资金的具体使用范围与标准。项目实施目的在于提高农业生产效率与质量，促进农民增收与农村经济发展。主要工作任务包括改土建设，优质种苗，土壤配肥改造，架杆架线，标改山坪塘等。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安排资金201万元，实际到位201万元。资金分配遵循“科学规划、精准投放、注重实效”的原则，综合考虑项目的技术含量、实施难度、社会效益及区域发展需求。资金分配方案已通过主管部门审批，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与高效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加快该园区农业和经济发展，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极大地提

高经济和社会效益。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本次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旨在全面评估项目实施效果，检验预算资金使用成效，总结经验教训，为农业领域未来的项目管理与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一是项目支出预算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二是保证项目支出实施的相关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三是项目支出实施社会满意度情况。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不抽取点位，对项目实施内容进行全覆盖检查，确保评价结果的全面性。

（四）评价方法。

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主要由项目分管牵头，财政所、项目办、项目主管部门各自抽派人员组成，其中项目分管领导负责牵头绩效评价工作，财政所人员负责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评价，项目办及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建设内容等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方面：项目设立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6分。

规划论证方面：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得6分。

资金投向方面：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6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方面：项目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后期管护制度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得2分。

分配管理方面：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10分。

绩效监管方面：项目严格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主管部门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经

常性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6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方面：资金使用率100%，得3分。

资金使用方面：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6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方面：项目圆满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得6分。

完成时效方面：项目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得3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产业发展。

符合性方面：项目实施与县委县政府支持重点、产业支持政策符合，得10分。

成长性方面：项目实施对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周边农户产业发展起到显著的促进作用，得10分。

经济性方面：项目实施对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户收入等方面增长效果明显，得10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个性指标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合理设置，圆满完成预设指标。

得分16分。

四、评价结论

本次项目绩效自评以科学、客观、全面的原则进行，通过详细的数据分析与实地调研，综合评估了项目在预算执行、目标达成、社会效益及经济效益等多维度的表现。评价总分为100分，表明项目整体执行情况优良，达到了预期目标的要求。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白驿镇2023年度庭院特色产业发展项目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白驿镇2023年度庭院特色产业发展项目用于在全镇范围内围绕建成以养殖发展、庭院经济补短100户，发展庭院特色产业120亩，户平均年收入增加2500元。进一步促农增收，促进农业发展。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依据国家财务政策制定，明确了资金的具体使用范围与标准。项目实施目的在于促农增收，提高群众对于乡村振兴的获得感、认同感。主要工作任务包括以养殖发展、庭院经济补短100户，发展庭院特色产业120亩，户平均年收入增加2500元。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安排资金10万元，实际到位10万元。资金分配遵循“科学规划、精准投放、注重实效”的原则，综合考虑项目的技术含量、实施难度、社会效益及区域发展需求。资金分配方案已通过主管部门审批，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与高效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预期效益，经综合分析及仔细研判，设

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成本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一级指标，并根据实际情况设置二级、三级指标，确保项目实施内容全覆盖、项目效益全覆盖。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本次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旨在全面评估项目实施效果，检验预算资金使用成效，总结经验教训，为农业领域未来的项目管理与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一是项目支出预算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二是保证项目支出实施的相关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三是项目支出实施社会满意度情况。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不抽取点位，对项目实施内容进行全覆盖检查，确保评价结果的全面性。

（四）评价方法。

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主要由项目分管牵头，财政所、项目办、项目主管部门各自抽派人员组成，其中项目分管领导负责牵头绩效评价工作，财政所人员负责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评价，项目办及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建设内容等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方面：项目设立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6分。

规划论证方面：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得6分。

资金投向方面：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6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方面：项目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后期管护制度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得2分。

分配管理方面：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10分。

绩效监管方面：项目严格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

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主管部门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经常性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6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方面:资金使用率100%,得3分。

资金使用方面: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6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方面:项目圆满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得6分。

完成时效方面:项目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得3分。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产业发展。

符合性方面:项目实施与县委县政府支持重点、产业支持政策符合,得10分。

成长性方面:项目实施对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周边农户产业发展起到显著的促进作用,得10分。

经济性方面:项目实施对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户收入等方面增长效果明显,得10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个性指标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合理设置，圆满完成预设指标。
得分16分。

四、评价结论

本次项目绩效自评以科学、客观、全面的原则进行，通过详细的数据分析与实地调研，综合评估了项目在预算执行、目标达成、社会效益及经济效益等多维度的表现。评价总分为100分，表明项目整体执行情况优良，达到了预期目标的要求。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白驿镇2022年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项目专项 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白驿镇2022年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项目用于完善养殖场安全设施标识标牌，防范安全事故发生。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依据国家财务政策制定，明确了资金的具体使用范围与标准。项目实施目的在于完善养殖场安全设施标识标牌，防范安全事故发生。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安排资金2万元，实际到位2万元。资金分配遵循“科学规划、精准投放、注重实效”的原则，综合考虑项目的技术含量、实施难度、社会效益及区域发展需求。资金分配方案已通过主管部门审批，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与高效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预期效益，经综合分析及仔细研判，设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成本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一级指标，并根据实际情况设置二级、三级指标，确保项目实施内容全覆盖、项目效益全覆盖。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本次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旨在全面评估项目实施效果，检验预算资金使用成效，总结经验教训，为农业领域未来的项目管理与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一是项目支出预算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二是保证项目支出实施的相关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三是项目支出实施社会满意度情况。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不抽取点位，对项目实施内容进行全覆盖检查，确保评价结果的全面性。

（四）评价方法。

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主要由项目分管牵头，财政所、项目办、项目主管部门各自抽派人员组成，其中项目分管领导负责牵头绩效评价工作，财政所人员负责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评价，项目办及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建设内容等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方面：项目设立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规范和决策程

序要求，得6分。

规划论证方面：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得6分。

资金投向方面：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6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方面：项目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后期管护制度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得2分。

分配管理方面：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10分。

绩效监管方面：项目严格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主管部门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经常性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6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方面：资金使用率100%，得3分。

资金使用方面：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6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方面：项目圆满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得6分。

完成时效方面：项目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得3分。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项目验收方面：项目完工后严格按标准按流程验收，验收组成员组成合理，验收资金完善规范，验收结果合格，得10分。

功能实现方面：项目建成后，按照绩效目标圆满完成经济社会等效益指标，功能全部实现，得10分。

后续管护方面：项目后续管护机制完善，资产所有人落实专人管护维护，确保项目持久发挥效益，得10分。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个性指标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合理设置，圆满完成预设指标。得分16分。

四、评价结论

本次项目绩效自评以科学、客观、全面的原则进行，通过详

细的数据分析与实地调研，综合评估了项目在预算执行、目标达成、社会效益及经济效益等多维度的表现。评价总分为100分，表明项目整体执行情况优良，达到了预期目标的要求。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苍溪县白驿镇2022年度离职村（社区）干部生活补助和老党员关怀帮扶基金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白驿镇2022年度离职村（社区）干部生活补助和老党员关怀帮扶基金项目用于发放离职生活村（社区）常职干部补助、享受老党员关怀帮扶。提高群众的幸福感。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资金管理辦法依据国家财务政策制定，明确了资金的具体使用范围与标准。项目实施目的在于提高群众对于乡村振兴的获得感、认同感。主要工作任务包括发放离职生活村（社区）常职干部补助、享受老党员关怀帮扶。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安排资金20.60万元，实际到位20.60万元。资金分配遵循“科学规划、精准投放、注重实效”的原则，综合考虑项目的技术含量、实施难度、社会效益及区域发展需求。资金分配方案已通过主管部门审批，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与高效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预期效益，经综合分析及仔细研判，设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成本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一级指标，

并根据实际情况设置二级、三级指标，确保项目实施内容全覆盖、项目效益全覆盖。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本次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旨在全面评估项目实施效果，检验预算资金使用成效，总结经验教训，为农业领域未来的项目管理与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一是项目支出预算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二是保证项目支出实施的相关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三是项目支出实施社会满意度情况。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不抽取点位，对项目实施内容进行全覆盖检查，确保评价结果的全面性。

（四）评价方法。

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主要由项目分管牵头，财政所、项目办、项目主管部门各自抽派人员组成，其中项目分管领导负责牵头绩效评价工作，财政所人员负责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评价，项目办及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建设内容等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方面：项目设立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6分。

规划论证方面：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得6分。

资金投向方面：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6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方面：项目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后期管护制度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得2分。

分配管理方面：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10分。

绩效监管方面：项目严格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

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主管部门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经常性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6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方面:资金使用率100%,得3分。

资金使用方面: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6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方面:项目圆满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得6分。

完成时效方面:项目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得3分。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民生保障。

区域均衡性方面:项目资金分配根据村别等因素,充分体现均衡公平情况,得10分。

对象精准性方面: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符合支持对象范围,得10分。

标准合理性方面: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直接打卡到农户一卡通,相关资

金及时按标准兑现，得5分。

群众满意度方面：通过对资金涉及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的满意度调查访谈，群众满意度 $\geq 99\%$ ，得5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个性指标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合理设置，圆满完成预设指标。得分16分。

四、评价结论

本次项目绩效自评以科学、客观、全面的原则进行，通过详细的数据分析与实地调研，综合评估了项目在预算执行、目标达成、社会效益及经济效益等多维度的表现。评价总分为100分，表明项目整体执行情况优良，达到了预期目标的要求。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苍溪县白驿镇灾损农业基础设施修复金龙泉村 山坪塘维修整治项目专项预算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苍溪县白驿镇灾损农业基础设施修复金龙泉村山坪塘维修整治项目用于修复山坪塘一口，坝体长 34 米，坝面 3 米宽，底梁长 162 米，宽高均为 0.6 米，人行桥长 2 米，宽 3 米，溢洪道长 10 米，高 1.2 米，护坡长 181 米，高 1.2 米。解决群众生产用水。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资金管理辦法依据国家财务政策制定，明确了资金的具体使用范围与标准。项目实施目的在于解决群众生产用水。主要工作任务包括修复山坪塘一口，坝体长 34 米，坝面 3 米宽，底梁长 162 米，宽高均为 0.6 米，人行桥长 2 米，宽 3 米，溢洪道长 10 米，高 1.2 米，护坡长 181 米，高 1.2 米。解决群众生产用水。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安排资金 15 万元，实际到位 15 万元。资金分配遵循“科学规划、精准投放、注重实效”的原则，综合考虑项目的技术含量、实施难度、社会效益及区域发展需求。资金分配方案

已通过主管部门审批，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与高效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预期效益，经综合分析及仔细研判，设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成本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一级指标，并根据实际情况设置二级、三级指标，确保项目实施内容全覆盖、项目效益全覆盖。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本次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旨在全面评估项目实施效果，检验预算资金使用成效，总结经验教训，为农业领域未来的项目管理与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一是项目支出预算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二是保证项目支出实施的相关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三是项目支出实施社会满意度情况。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不抽取点位，对项目实施内容进行全覆盖检查，确保评价结果的全面性。

（四）评价方法。

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主要由项目分管牵头，财政所、项目办、项目主管部门各自抽派人员组成，其中项目分管领导负责牵头绩效评价工作，财政所人员负责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评价，项目办及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建设内容等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方面：项目设立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6分。

规划论证方面：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得6分。

资金投向方面：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6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方面：项目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后期管护制度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得2分。

分配管理方面：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

展实际和发展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10分。

绩效监管方面：项目严格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主管部门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经常性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6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方面：资金使用率100%，得3分。

资金使用方面：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6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方面：项目圆满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得6分。

完成时效方面：项目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得3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项目验收方面：项目完工后严格按标准按流程验收，验收组成员组成合理，验收资金完善规范，验收结果合格，得10分。

功能实现方面：项目建成后，按照绩效目标圆满完成经济社

会等效益指标，功能全部实现，得10分。

后续管护方面：项目后续管护机制完善，资产所有人落实专人管护维护，确保项目持久发挥效益，得10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个性指标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合理设置，圆满完成预设指标。得分16分。

四、评价结论

本次项目绩效自评以科学、客观、全面的原则进行，通过详细的数据分析与实地调研，综合评估了项目在预算执行、目标达成、社会效益及经济效益等多维度的表现。评价总分为100分，表明项目整体执行情况优良，达到了预期目标的要求。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苍溪县白驿镇2022年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专项 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白驿镇2022年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用于镇纪委谈话室建设，化解运转经费不足等问题，为乡镇纪委工作高效率运行提供坚实的保障。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依据国家财务政策制定，明确了资金的具体使用范围与标准。项目实施目的在于镇纪委谈话室建设，化解运转经费不足等问题，为乡镇纪委工作高效率运行提供坚实的保障。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安排资金4.6万元，实际到位4.6万元。资金分配遵循“科学规划、精准投放、注重实效”的原则，综合考虑项目的技术含量、实施难度、社会效益及区域发展需求。资金分配方案已通过主管部门审批，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与高效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预期效益，经综合分析及仔细研判，设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成本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一级指标，

并根据实际情况设置二级、三级指标，确保项目实施内容全覆盖、项目效益全覆盖。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本次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旨在全面评估项目实施效果，检验预算资金使用成效，总结经验教训，为农业领域未来的项目管理与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一是项目支出预算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二是保证项目支出实施的相关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三是项目支出实施社会满意度情况。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不抽取点位，对项目实施内容进行全覆盖检查，确保评价结果的全面性。

（四）评价方法。

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主要由项目分管牵头，财政所、项目办、项目主管部门各自抽派人员组成，其中项目分管领导负责牵头绩效评价工作，财政所人员负责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评价，项目办及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建设内容等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方面：项目设立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6分。

规划论证方面：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得6分。

资金投向方面：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6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方面：项目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后期管护制度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得2分。

分配管理方面：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10分。

绩效监管方面：项目严格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主管部门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经常性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6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方面：资金使用率100%，得3分。

资金使用方面：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6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方面：项目圆满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得6分。

完成时效方面：项目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得3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项目验收方面：项目完工后严格按标准按流程验收，验收组成员组成合理，验收资金完善规范，验收结果合格，得10分。

功能实现方面：项目建成后，按照绩效目标圆满完成经济社会等效益指标，功能全部实现，得10分。

后续管护方面：项目后续管护机制完善，资产所有人落实专

人管护维护，确保项目持久发挥效益，得10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个性指标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合理设置，圆满完成预设指标。得分16分。

四、评价结论

本次项目绩效自评以科学、客观、全面的原则进行，通过详细的数据分析与实地调研，综合评估了项目在预算执行、目标达成、社会效益及经济效益等多维度的表现。评价总分为100分，表明项目整体执行情况优良，达到了预期目标的要求。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苍溪县白驿镇红星村2023年度县级乡村振兴先进乡镇 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红星村2023年度县级乡村振兴先进乡镇项目用于新建人畜安全饮水管道2000米、新建硬化道路245米。改善饮水和出行问题，进一步促农增收，提高群众对于乡村振兴的获得感、认同感。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依据国家财务政策制定，明确了资金的具体使用范围与标准。项目实施目的在于改善饮水和出行问题，进一步促农增收，提高群众对于乡村振兴的获得感、认同感。主要工作任务包括新建人畜安全饮水管道2000米、新建硬化道路245米。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安排资金10万元，实际到位10万元。资金分配遵循“科学规划、精准投放、注重实效”的原则，综合考虑项目的技术含量、实施难度、社会效益及区域发展需求。资金分配方案已通过主管部门审批，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与高效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预期效益，经综合分析及仔细研判，设

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成本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一级指标，并根据实际情况设置二级、三级指标，确保项目实施内容全覆盖、项目效益全覆盖。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本次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旨在全面评估项目实施效果，检验预算资金使用成效，总结经验教训，为农业领域未来的项目管理与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一是项目支出预算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二是保证项目支出实施的相关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三是项目支出实施社会满意度情况。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不抽取点位，对项目实施内容进行全覆盖检查，确保评价结果的全面性。

（四）评价方法。

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主要由项目分管牵头，财政所、项目办、项目主管部门各自抽派人员组成，其中项目分管领导负责牵头绩效评价工作，财政所人员负责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评价，项目办及

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建设内容等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方面：项目设立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6分。

规划论证方面：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得6分。

资金投向方面：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6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方面：项目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后期管护制度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得2分。

分配管理方面：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资金分配严格按照管理办法执

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10分。

绩效监管方面：项目严格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主管部门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经常性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6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方面：资金使用率100%，得3分。

资金使用方面：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6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方面：项目圆满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得6分。

完成时效方面：项目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得3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项目验收方面：项目完工后严格按标准按流程验收，验收组成员组成合理，验收资金完善规范，验收结果合格，得10分。

功能实现方面：项目建成后，按照绩效目标圆满完成经济社会等效益指标，功能全部实现，得10分。

后续管护方面：项目后续管护机制完善，资产所有人落实专人管护维护，确保项目持久发挥效益，得10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个性指标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合理设置，圆满完成预设指标。得分16分。

四、评价结论

本次项目绩效自评以科学、客观、全面的原则进行，通过详细的数据分析与实地调研，综合评估了项目在预算执行、目标达成、社会效益及经济效益等多维度的表现。评价总分为100分，表明项目整体执行情况优良，达到了预期目标的要求。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苍溪县白驿镇2022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整县试点项目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白驿镇2022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整县试点项目用于我镇高强度地膜示范推广工作，推广加厚高强度地膜2500亩，其中玉米2200亩，其他300亩，连片早玉米示范片不低于100亩。项目实施后，土壤质量、含水量及抗旱能力提升，作物产量提高，经济效益提升，有效促进农业农村发展。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依据国家财务政策制定，明确了资金的具体使用范围与标准。项目实施目的在于土壤质量、含水量及抗旱能力提升，作物产量提高，经济效益提升，有效促进农业农村发展。主要工作任务包括地膜科学使用回收。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安排资金3万元，实际到位3万元。资金分配遵循“科学规划、精准投放、注重实效”的原则，综合考虑项目的技术含量、实施难度、社会效益及区域发展需求。资金分配方案已通过主管部门审批，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与高效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预期效益，经综合分析及仔细研判，设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成本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一级指标，并根据实际情况设置二级、三级指标，确保项目实施内容全覆盖、项目效益全覆盖。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本次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旨在全面评估项目实施效果，检验预算资金使用成效，总结经验教训，为农业领域未来的项目管理与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一是项目支出预算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二是保证项目支出实施的相关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三是项目支出实施社会满意度情况。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自评不抽取点位，对项目实施内容进行全覆盖检查，确保评价结果的全面性。

（四）评价方法。

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主要由项目分管牵头，财政所、项目办、项目主管部门各自抽派人员组成，其中项目分管领导负责牵头绩效评价

工作，财政所人员负责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评价，项目办及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建设内容等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方面：项目设立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6分。

规划论证方面：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得6分。

资金投向方面：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6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方面：项目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后期管护制度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得2分。

分配管理方面：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

重点，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10分。

绩效监管方面：项目严格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主管部门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经常性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6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方面：资金使用率100%，得3分。

资金使用方面：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6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方面：项目圆满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得6分。

完成时效方面：项目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得3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项目验收方面：项目完工后严格按标准按流程验收，验收组成员组成合理，验收资金完善规范，验收结果合格，得10分。

功能实现方面：项目建成后，按照绩效目标圆满完成经济社

会等效益指标，功能全部实现，得10分。

后续管护方面：项目后续管护机制完善，资产所有人落实专人管护维护，确保项目持久发挥效益，得10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个性指标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合理设置，圆满完成预设指标。得分16分。

四、评价结论

本次项目绩效自评以科学、客观、全面的原则进行，通过详细的数据分析与实地调研，综合评估了项目在预算执行、目标达成、社会效益及经济效益等多维度的表现。评价总分为100分，表明项目整体执行情况优良，达到了预期目标的要求。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第五部分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